

医疗设备购销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

签约单位：常州国信医药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溧阳市人民医院

签约日期：2023年10月12日

销售合同

甲方：溧阳市人民医院

LYPH-QXK-HT-2023-

地址：江苏省溧阳市溧城镇建设西路 70 号

签订地点：溧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常州国信医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

根据 2023 年 09 月 25 日江苏恒源招投标有限公司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恒源采公-2023008，项目名称：血液透析机采购及安装项目）的中标结果，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条款和条件达成一致，并签署本购销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和价格（书写不下请另附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注册证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血液透析机	4008S Version V10	费森尤斯	国械注进 20173456253	6	套	116000.00	696000.00
总金额（大写）：陆拾玖万陆仟元整				（小写）：¥696000.00 元			

二、备注：配置见附页。

三、付款方式：

1、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乙方收到甲方的验收合格报告或收货证明，即开具协议总价的相应设备增值税发票给甲方。设备正常运行一个月后甲方凭验收报告支付本协议全款 90%，即人民币（大写）：陆拾贰万陆仟肆佰元整（小写：626400 元）至乙方指定账户。

2、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付设备全款的 10%，即人民币（大写）：陆万玖仟陆佰元整（小写：69600 元）至乙方指定账户。

四、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接到医院通知后一个月内货物运抵医院。

五、交货地点：溧阳市人民医院

六、质保期：上述设备免费全保 2 年，保修期外乙方对本设备终身负责维修。

七、资质、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特别提醒条款：a、所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必须真实有效；b、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c、国产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证号；d、

进口医疗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进口手续齐备、途径合法；e、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号完全一致；f、其他未提及事项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以上条款必须满足，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设备满足中国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标准。根据国家规定，如需要提供 3c 认证证书和标记的设备及相关配置，必须提供上述证书和标记。

3、乙方保证所供设备按规定材料和工艺制成、全新，并严格保持原包装，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乙方所供设备如验收不合格，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设备安装和验收要求：

1、设备到货后，甲方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一周内到达现场，负责设备的免费安装和调试。设备安装时，乙方必须事先与溧阳市人民医院器械科联系，并与器械科共同参与。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2、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有维修软件密码，乙方应保证无条件的为甲方永久免费打开。

3、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甲方对设备试用后进行验收（时间由甲、乙双方商定），乙方免费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协助验收工作，双方共同填写验收报告。

4、保修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九、售后服务要求：

1、设备原厂免费全保 2 年，在保质期内，故障发生后，要求供方在接报后 4 小时之内响应，48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确保设备保修期内开机率为 95%，如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 5%（一年按 365 天计算，每年 18 天），每超过一天，保修期延长一周。

2、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否则甲方可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3、无论在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外，设备维修原则上由乙方上门维修。乙方工程师来溧阳市人民医院维修设备，必须事先与溧阳市人民医院医疗器械科取得联系；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工程师共同完成维修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技术培训：

在安装过程中或安装结束后,乙方工程师或有关人员有义务对溧阳市人民医院操作人员进行现场操作、保养培训,并解答溧阳市人民医院人员提出的相关问题。乙方需对溧阳市人民医院专职工程师作一短期的专业培训,使其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保养、维修原理等相关技术,并按要求对所有培训人员进行考核。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取消其成交资格。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上级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2.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二、廉政建设: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乙方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不正当竞争或向甲方工作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购物卡等。一经发现严肃查处,甲方将终止与乙方的业务往来。

十三、本合同与投标文件及备忘录内容互补,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一份。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沈燕

分管领导

业务部门代表:

乙方代表: 秦津

甲方(盖章): 溧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常州国信医药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南京中二路支行

账号: 51707871999

2023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2日

设备配置清单

货物名称	配置	数量
血液透析机	密闭式双容量平衡腔超滤系统	1
	超大的高分辨率显彩色显示屏，中文治疗系统显示	1
	透析治疗信号灯	1
	超滤和钠曲线	1
	全自动预充功能	1
	自动充盈程序	1
	自动导入血泵管	1
	全自动的化学消毒/热消毒，消毒、脱钙和冲洗一次完成	1
	内置的后备电源	1
	监测动脉压、静脉压、跨膜压，空气检测和漏血检测功能。	1
	碳酸氢盐透析/醋酸盐透析/干粉透析	1
	透析液过滤器——DIASAFE plus	1
备注：其他附件以装箱单为准		

